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关于征集物流行业绿色低碳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2025 年 4 月，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央行、金融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办公厅联合颁布《关于促进企业温室气体信息自愿披露的意见》，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鼓励物流行业企业温室气体信息自愿披露引导企业自主减排，推动物流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助力实现“双碳”目标，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物联”）现面向全行业公开征集绿色低碳项目，根据企业需要在中物联“物流行业碳管理平台”进行碳披露（<http://cmp.chinawuliu.com.cn/#/home>）。本次征集旨在挖掘行业先进经验，鼓励物流组织碳披露及物流园区碳达峰和零碳（碳中和）披露，构建物流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和碳排放管理体系，推广绿色技术与装备应用，推动物流周转箱绿色产品认定，构建低碳发展生态体系，促进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具体事项如下：

一、征集背景与目的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中关于加快物流绿色化转型任务，推进物流领域节能降碳，推广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支持开展物流领域碳排放核算及相关认证工作，构建物流碳排放计算公共服务平台等。为此，我会将通过征集物流行业绿色低碳项目，整合资源，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二、征集物流行业绿色低碳项目内容

本次征集主要面向全国范围内的物流企业，大宗商品生产、商贸企业物流部门等相关组织和机构。征集内容包括五大方向：

（一）物流组织温室气体排放披露

依据《物流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WB/T 1135-2023）和《Greenhouse gases — Part 1: Specification with guidance at the organization level for quantification and reporting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and removals》（ISO 14064-1），指导物流组织（物流企业、物流园区、码头、港口等）进行碳盘查，结合企业需求可在中物联“物流行业碳管理平台”进行披露其年度碳排放信息。

（二）碳达峰、零碳（碳中和）物流园区建设规划及披露

依据 ISO 14068-1:2023 《Climate change management — Transition to net zero》、中物联绿色物流分会《碳达峰物流园区

建设方案和评价实施细则》、《零碳（碳中和）物流园区建设方案和评价实施细则》，为物流园区碳达峰、零碳（碳中和）规划提供咨询指导，明确总体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保障机制等，并在中物联“物流行业碳管理平台”进行披露。

（三）物流行业能源管理体系、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依据国家标准《物流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GB/T 44054-2024）和行业标准《物流企业碳排放管理体系实施指南》（303-2022-003），指导物流企业建立并运营能源管理体系和碳排放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是指在组织或企业内部建立一套科学有效的能源管理方法和系统，通过对能源使用的监控、评估、规划和改进，实现能源资源的高效利用，减少能源浪费和排放，减少能源成本，提高竞争力。碳排放管理体系旨在帮助企业理解、监测、评估和减少其碳排放，以实现可持续的经营和发展。

（四）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

征集绿色物流技术和装备实践，适时发布《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促进技术装备需求方和供应方的对接，实现技术和装备的落地推广。绿色物流技术和装备范围如下：

（1）能源转型与能效提升：新能源运输装备、清洁能源替代、可再生能源、新型储能、节能高效设施设备等；

（2）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包装减量化循环化、废弃物再生利用、可降解与可再生材料研发应用等；

（3）数字化与智能化：自动识别、智能控制和调度、环境感知、人工智能（AI、机器人）、能源和碳排放管理系统等；

（4）设施设备升级：绿色物流枢纽（园区）建设、基础设施配套（充换电、加氢、加气等）、标准化物流器具研发等；

（5）模式优化与创新：多式联运、甩挂运输、逆向物流、共享物流运营模式等。

（五）物流周转箱绿色产品认定推广项目

依据《绿色产品评价 物流周转箱》（GB/T 43802-2024），指导物流周转箱生产企业完善产品设计、生产及管理流程，推动企业和产品绿色低碳发展，满足物流周转箱应用企业绿色升级需求。适时对接认证机构推动物流周转箱绿色产品认证。

三、鼓励措施

（一）案例和平台推广：项目可通过中物联“物流行业碳管理平台”进行披露、查询和宣传，通过政策建议、行业大会、展览及媒体渠道推广。

（二）认证和案例证明：项目将联合专业组织和认证机构进行落地实施，并纳入中物联绿色物流案例《绿色物流优秀案例》或《绿色物流重点技术和装备推广目录》。

（三）政策与资金对接：择优纳入中物联绿色物流项目库，联合金融机构等，探索为优质项目提供绿色金融支持。

四、征集推进过程

（一）2025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征集项目内容咨询，咨询方式见下面联系方式；

（二）2025 年 6 月 30 日—2026 年 10 月 30 日：项目推进和成果确认；

（三）2025 年 10 月 30 日—2026 年 12 月 30 日：项目市场推广。

五、联系方式

中物联绿色物流分会

联系人：崔丹丹、曹惠蕾、刘哲、赵洁玉

电话：010-68080060, 18601019687（崔丹丹）、13269369788（曹惠蕾）、15120091994（刘哲）、18811307600（赵洁玉）

邮箱：lsw_mecc@163.com

